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济院党办〔2009〕12号

关于印发 《关于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0周年 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党总支、党支部，附中党委：

现将《关于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0周年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望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09年6月5日

主题词： 国庆 60周年 实施方案 印发 通知

济宁学院党委办公室

2009年6月5日印发

(共印60份)

关于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60 周年 活动实施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60 周年活动的安排意见，现结合我校特点，就在全校组织开展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60 周年系列活动，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唱响共产党好、社会主义好、改革开放好、伟大祖国好的时代主旋律，激励全校师生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推进科学发展、跨越发展上来，努力营造热烈喜庆、欢乐祥和的节日氛围，促进和谐校园建设，全面提高教学、科研、管理水平，为实现我校科学发展、跨越式发展、和谐发展而不懈奋斗。

二、宣传重点

紧紧围绕中央和省、市委确定的活动主题，宣传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推翻三座大山建立新中国的丰功伟绩和重大历史意义，宣传新中国成立 60 年来以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和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领导全国人民艰苦奋斗的光辉历程，宣传在党中央和山东省委、济宁市委领导下 60 年来，全国全省全市取得的巨大成就、成功经验和人民群众精神面貌发生的巨大变化，宣传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山东省和济宁市欣欣向荣的发展前景，宣传高教战线取得的巨大成就、成功经验和师生精神面貌发生的巨大变化，宣传济宁学院改革开放 30 年来发生的巨大变化，引导全校广大师生深刻理解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只有改革开放才能发展中国、发展社会主义、发展马克思主义，激励和鼓舞全校师生以极大的热情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

三、主要安排

(一) 认真做好新闻宣传工作

1. 从现在起至 9 月，学校各项宣传活动注重体现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宣传内容。要结合 5 月 2 日胡锦涛总书记在中国农业大学的讲话、李长春在纪念“五四”运动 9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精神的学习，“七一”建党纪念日、“八一”建军节、第十一届全运会及中国国际孔子文化节等重大节日、重大活动的宣传，通过丰富多彩报道形式和表现手段，引导全校师生深刻认识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奋斗史、创业史和改革开放史，深刻认识只有中国共产党才能领导中国人民取得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和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胜利，才能开创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实现科学发展、民族复兴、国家富强和人民幸福。

2. 秋季开学以后，校内宣传栏及报纸、网页、广播等媒体开辟专题专栏，集中开展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成就宣传。要以生动的事实、丰富的史料和翔实的数据，通过回顾性报道、

系列性报道，全面系统集中宣传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 30 年来全国全省全市在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党的建设方面取得的巨大成就及改革开放 30 年来我校取得的发展成果。

3. 10 月 1 日前后，要突出报道首都举行的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各项重大庆典活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及学校举行的重大庆祝活动，使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宣传达到高潮。要组织学生收听收看国庆招待会、首都各界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60 周年大会和盛大阅兵式及群众游行、首都国庆联欢会晚会等重要活动，积极营造庆祝活动氛围，激励广大师生进一步增强民族自尊心、自信心、自豪感和伟大祖国同呼吸、共命运的爱国热情。

4. 10 月 1 日后，校内报纸、网页、广播等媒体重点做好胡锦涛同志在庆祝大会上发表的重要讲话精神的宣传。要紧紧围绕胡锦涛同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阐述讲话精神的重要意义，系统阐述讲话精神的深刻内涵，把广大师生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统一到科学发展观的要求上来，统一到中央的决策上来。

（二）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

1. 精心组织系列成就报告会、座谈会等活动。邀请有关领导、部门负责人、专家教授，对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来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巨大成就进行系统介绍，全面回顾 60 年走过的光辉历程，深刻总结改革发展的成功经验。

2. 广泛开展“爱党爱国爱家乡爱学校”主题教育系列活动，各项活动从6月初开始运作，至9月底达到高潮。通过开展活动，让全体师生自己记述身边发生的生动事例，通过生活变迁对比，谈变化、谈感受、谈发展、谈未来，共话祖国新貌、共唱祖国赞歌。

(1) 在全校学生中开展“祖国颂”知识竞赛，6月下旬进行初赛，9月中旬进行决赛。

主办单位：学工部（处）、团委、文化传播系

(2) 组织大学生新中国成就宣讲团、科学发展观宣讲团，从7月至8月分赴农村、社区、厂矿企业进行宣讲。

主办单位：团委

(3) 6月~9月举行“与共和国同行·好书伴我成长”文艺沙龙讲座。

主办单位：宣传部、团委、中文系

(4) 6月~9月在青年教工与学生中举行“我与祖国共奋进”演讲比赛。

主办单位：宣传部、工会、学工部（处）、团委

(5) 6月~9月在全校教工与学生中开展“四德”（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十佳”评选活动。

主办单位：党委（院长）办公室、组织人事部（处）、宣传部、教务处、工会、学工部（处）、团委

(6) 7月~8月组织开展“60年历程、60年巨变”大学生暑期实践体验活动。

主办单位：团委

(7) 9月举行“我和我的祖国”诗歌朗诵会。

主办单位：宣传部、团委、中文系

(8) 9月中旬组织“祖国颂”歌咏比赛。

主办单位：宣传部、学工部（处）、团委、音乐系

(9) 9月举行“祖国颂”书画摄影大赛。

主办单位：党委（院长）办公室、组织人事部（处）、宣传部、团委、工会、美术系、物理与信息工程系

(10) 9月在学生中开展“祖国发展我成长”征文比赛。

主办单位：学工部（处）、团委

(11) 9月中旬举行“迎国庆、迎全运、讲文明、树新风”文明礼仪大赛、公益广告征集活动。

主办单位：学工部（处）、团委、文化传播系、计算机科学系、美术系

(12) 9月底举行全校性庆祝新中国成立60周年“向祖国献礼”大型文艺晚会（各项比赛活动的获奖者，拟在大型文艺晚会上集中颁奖）。

主办单位：党委（院长）办公室、组织人事部（处）、宣传部、学工部（处）、团委、工会、音乐系

(13) 10月配合第十一届全运会的召开，在学生中开展“我热诚、我参与、我奉献、我成长”志愿服务活动。

主办单位：团委

3. 积极参与省委高校工委（于8月下旬至9月下旬）和

济宁市组织的庆祝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理论研讨活动；胡锦涛同志在庆祝大会发表重要讲话后，学校组织召开学习胡锦涛同志重要讲话座谈会。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学校成立庆祝活动领导小组。各单位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将做好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庆祝活动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列入重要日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制定周密计划，认真抓好落实，确保庆祝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庆祝活动丰富多彩、扎实有效。

（二）把握正确导向。庆祝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宣传工作政治性很强，校内宣传品、各类媒体不得报道未经批准的纪念活动、论坛等。

（三）突出宣传重点，做到统筹兼顾。庆祝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宣传工作任务重、活动头绪多，要做到主题鲜明、重点突出，还要点面结合、统筹兼顾。要把宣传中央、省市重大活动和学校庆祝活动结合起来，确保纪念活动有声有色、扎扎实实。